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书面传签、通讯表决方式召开，表决截止日为 2020 年 6 月 17 日。本行已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因本行股东北京九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本行股份质押率超过其持有股份的 50%，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以及本行公司章程，限制北京九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名董事温洪海先生的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向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财务顾问服务的关联交易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0 票，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张培宗先生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为本行银保监会口径下的关联方，本次关联交易经合并计算后属银保监会口径下的重大关联交易。本行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关于向重庆财信基础设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具固定资产项目意向性贷款承诺函的关联交易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0 票，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罗宇星先生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重庆财信基础设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本行银保监会口径下的关联方，本次关联交易经合并计算后属银保监会口径下的重大关联交易。本行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关于向重庆恒义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出具固定资产项目意向性贷款承诺函的关联交易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0 票，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罗宇星先生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重庆恒义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为本行银保监会口径下的关联方，本次关联交易经合并计算后属银保监会口径下的重大关联交易。本行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关于制定<重庆农村商业银行总法律顾问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1 票，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推荐张培宗先生代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0 票，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张培宗先生回避表决）。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本行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且其任职资格获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核准前，由本行执行董事、副校长张培宗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本行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并及时公告。

特此公告。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7 日